

证券代码：834868

证券简称：佳科能源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涉诉公告的补发声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9月27日向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法院就与新疆帕特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现更名为新疆蓝田帕特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）买卖合同纠纷提起诉讼。公司就上述事项予以补充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2）。

由于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工作疏忽，未能在上述事项发生后及时披露相关信息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公司今后将严格依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佳科恒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9日